联合国 S/PRST/2006/10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24 February 200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

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6 年 2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第 5380 次会议上，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“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间局势”的项目，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：

“安全理事会欣见《阿尔及尔协定》各见证方（“各见证方”）于 2006 年 2 月 22 日在纽约成功举行会议，欢迎他们努力解决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之间目前的僵局，以便促进双方之间的稳定，并为该区域的可持续和平奠定基础。

“安全理事会呼吁双方显示最大程度的克制，避免相互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。

“安全理事会强调，双方对全面、无条件和迅速执行《阿尔及尔协定》负有主要责任。

“安全理事会回顾，根据《阿尔及尔协定》，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均同意接受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的划界和标界裁定为具有约束力的最终裁定。

“安全理事会在此方面呼吁双方与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合作，立即执行该委员会的各项裁定。

“安全理事会促请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与双方举行会议，为恢复标界作准备，并強力敦促双方出席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会议，与该委员会合作，遵守其具体规定的要求，以便圆满完成标界进程。

06-25333 (C) 240206 240206

“安全理事会赞扬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（埃厄特派团）所发挥的作用，再次表示深切感谢部队派遣国对埃厄特派团工作的贡献和奉献。

“安全理事会要求双方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430（2002）号和第 1466（2003）号决议，允许埃厄特派团不受限制地执行任务，并为其提供必要的出入便利、协助、支持和保护，以便特派团执行任务，包括协助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迅速、有序地执行划界裁定这一规定的任务。

“安全理事会吁请各会员国继续支持埃厄特派团，并为安全理事会第 1177（1998）号决议所设并在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两国政府 2000 年 12 月 12 日所签署的《全面和平协定》第 4 条第 17 款中提及的信托基金提供捐助，以此支持标界进程。”